

证券代码：688293

证券简称：奥浦迈

公告编号：2023-048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浦迈”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8日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3年10月20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过半数监事推举梁欠欠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议案内容：选举梁欠欠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书面确认意见，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的反映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整体经营情况。

（2）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的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

关规定，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合适的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有利于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公司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一致同意该方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监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1日